

证券代码：003022

证券简称：联泓新科

公告编号：2026-001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山东华宇同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宇同方”）于近日收到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山东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为 GR202537005430，发证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本次系华宇同方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华宇同方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当年起连续三年（2025 年度至 2027 年度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本次华宇同方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是对其在电子材料等相关领域研发创新能力、技术水平及行业地位的进一步认可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拥有高新技术企业 5 家，分别为公司、子公司华宇同方、联泓（山东）化学有限公司、联泓（江苏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、北京华宇同方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5 日